

愿做基层法治的“燃灯者”

——记滑县人民法院万古法庭法官郝田亮

□特约记者 徐淑霞 通讯员 贾彦桂

九月的滑县，是一幅和谐的画卷。五谷丰收的浓香，从金黄的脉络里溢出，弥漫在空中……9月18日，记者驱车40余公里，来到滑县人民法院万古法庭，慕名采访办案能手郝田亮。

郝田亮的办公室里坐着几位群众。“郝庭长热情执法、公正严明，办案方式灵活多样，是给老百姓办实事的好法官。”韩伟锋说，他是老庙乡东冉村村民，因民间借贷纠纷把韩某、黄某等多人告上法庭，诉求偿还30多万元的借款和利息，通过郝田亮多方调解，让被告限时分期逐步偿还借款，双方都感到满意。

2013年，郝田亮怀揣对司法事业的热爱，考入滑县人民法院。6年来，他以“千磨万击还坚劲”的意志，奋战在基层法庭执法办案一线，高举正义之剑，惩恶扬善，撑起司法脊梁，演绎着“司法为民安天下”的感人故事。

劝慰调解 倾听百姓诉求

扎根乡村，做一名基层法治的“燃灯者”，是郝田亮一直以来的夙愿。

一个风清气正的秋日清晨，一大早，郝田亮就来到法庭，看到一位老大娘坐在门口痛哭。他赶忙将老人扶到办公室里坐下，给老人倒了杯热水，详询缘由，一直聊了3个多小时。在他的耐心倾听和安慰下，老大娘的情绪终于得到缓解，临走时紧紧握住郝田亮的手说：“谢谢你听我絮叨，我虽然对儿子有意见，可并不想告他们，只是想找个人说说心里话。”望着老人远去的背影，郝田亮感受到矛盾的化解不仅体现在法庭的起落和判决的字里行间，倾听和宽慰同样具有非凡的力量。

从此，郝田亮用不懈的努力不断淬炼自身的政治素养和办案功底，坚

持将调解贯穿案件办理的始终，注重结合当地风俗民情调解纠纷。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他风雨无阻奔波在村落，坚守在执法办案最前沿，听民声、解民忧，在田间地头书写着法治的公平与正义。由他承办的1760多起案件，调解率一直在全院位居前列。

辨法析理 化解矛盾纠纷

“郝法官，看到你的判决书，我和当事人心服口服，我们不上诉了。”一天，一位律师给郝田亮打电话说。

这是一起生命权纠纷案件，八里营镇的周某在县城给儿子买了婚房，由于不懂燃气热水器安装，将热水器的出气口留在了卫生间内，新婚的儿媳在卫生间内洗澡时，门窗紧闭，导致燃烧液化气产生的大量一氧化碳无法排出，窒息而亡。周某将装修工告上法庭。

接到案件后，郝田亮详细查看了周家房内的情况，查阅多种资料和多个类似案例，并到电器市场向商家请教燃气热水器和采暖浴霸的工作原理，多次做双方的工作。为做到判决说理充分，他连续几天加班至深夜，撰

写判决书，详细阐述了周某儿媳的死亡原因，逐条摆明法律规定，结合证据辨法析理。判决送达后，周某表示服判息诉。

基层法庭审理的大多是邻里纠纷，郝田亮深知乡情感情的珍贵，面对调解无望、当判则判的案件，他总是寻求最全面、最充分的说理，最通俗、最耐心的答疑。

办案神速 守护社会安宁

万古法庭辖区面积大、人口多，受理各类民事案件数量位列滑县人民法院各基层法庭之首。2018年春，初到万古法庭的郝田亮面对800多起亟待处理的案件，采用“5+1+N”工作模式及“背靠背调解”“轮流调解”“迂回调解”“错时调解”“借力调解”等多种调解方法，最大限度挖掘团队潜力，以简案简审、难案精审的思路做到案件快办快结，以高效率跑赢案件数量，创造了最高日处理案件28起、月最多结案220余起的惊人战绩。

2018年，万古法庭两名员额法官共结案1533起，郝田亮个人结案874起，办案数量位居安阳市两级法院之

首，无一起超审限、涉诉信访案件，且生效卷宗同步归档、良性运转。

办案过程中，郝田亮常常因案件太多无暇吃饭，案件当事人都看下去，主动对他讲：“郝法官，我们先走，下午再来，你赶紧吃饭，休息一会儿。”而他总是笑着说：“大家放心，只要还有一个案件没处理完，我就不会不管，咱们什么时候办完什么时候算。”

正是这种深深的为民情怀，让万古法庭面对巨大的案件量，做到了快审快结，各项工作均名列全院前茅。2016年以来，郝田亮先后荣获“滑县法院办案能手”“滑县法院十佳办案标兵”“滑县优秀共产党员”“安阳市法院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并荣记个人三等功一次，被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拟表彰为全省法院系统先进工作者。

“只有时刻站在人民群众中，牢记与民相交首重实在的核心、与民相交一如鱼水的深情、与民相交己也是民的本色，多办案、快办案、办好案，为滑县社会经济发展保驾护航、护好航，才能真正无愧于‘新时代人民法官’的光荣称号。”郝田亮掷地有声地说。



“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纲领，遵守党的章程……”9月18日下午，安阳县人民检察院“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在铿锵有力的宣誓声中拉开序幕。会议传达了学习了中央、省委、市委、县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对该院主题教育活动进行了安排部署。（本报记者 侯沛丽 摄）



9月18日上午，市人民检察院第九检察部联合滑县人民法院第五检察部，共同开展“送法四进”法治宣传教育进村活动。干警走进滑县上官镇郭固营村，进行法律知识宣讲和扫黑除恶宣传。

干警悬挂横幅、设置宣传点，为群众讲解法律知识、现场解答法律问题，发放普法资料，增强了群众的维权意识。（司明凯 摄）

图说新闻

守初心 担使命 找差距 抓落实

市司法局组织召开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加强基层司法所建设工作推进会

本报讯（记者 王晓楠）9月22日下午，市司法局组织召开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守初心、担使命”加强基层司法所建设工作推进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市委主题教育工作会议精神，通报司法所建设情况，安排部署有关工作。

会议指出，加强司法所建设是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需要。按照“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落实好“四个贯穿始终”，通过扎实有效的工作，把主题教育的总要求传导下去，努力实现“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做表率”的目标。加强司法所建设是夯实基层基础建设要

关于司法行政工作要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保障下倾的要求，是夯实基层基础，加强司法所干部力量的具体措施。加强司法所建设是进一步强化司法所干部队伍履职尽责解决司法所短板弱项的需要。从配齐配强司法所人员入手，为司法所补齐短板，努力实现《河南省司法厅关于加强司法所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基层基础建设年”的目标任务。

会议要求，主题教育要抓紧不放，坚持以党建工作的高质量引领司法行政工作的高水平。领导干部要敢于担当，善于把握主要矛盾，以新中国成立70周年安全稳定为重点，排查隐患、化解矛盾，确保司法行政系统安全稳定。机关要进一步转变作风，以扎实的作风、务实的态度、担当的精神，把各项工作抓紧、抓好、抓出成效。

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审理 被告人杨政等19人涉毒案

本报讯（记者 王璐 通讯员 康鹏飞）9月18日，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开庭审理了被告人杨政、艾庭芳等19人涉嫌贩卖、运输、制造毒品和非法买卖制毒物品、容留他人吸毒罪一案。

市人民检察院指控：2017年10月以来，被告人郭晓林、杨政先后租用林州市合涧镇工业园区某钢管厂北楼、某编织袋厂等场地，通过购买制毒设备、毒品原料等物品，制造毒品甲卡西酮7000余克，被告人韩美玲非法销售制毒原料900余千克。后被告人杨政、艾庭芳等多人在林州市向被告人王杰、苗旭明、王力等人贩卖毒品30余次。另外，2016年至2018年6月，被告人杨瑞、李炜炜多次在山西省长治市、潞城市等宾馆内容留留宿王刚

等人吸食毒品甲卡西酮。

公诉机关认为，被告人杨政、郭晓林、辛青、艾庭芳非法制造毒品甲卡西酮并予以贩卖，且数量大，应当以贩卖、制造毒品罪追究其刑事责任；被告人苗旭明、王杰、王力等14人贩卖毒品，均应当以贩卖毒品罪追究其刑事责任；被告人杨瑞、李炜炜多次容留他人吸毒，应当以容留他人吸毒罪追究其刑事责任；被告人韩美玲非法买卖制毒物品，应当以非法买卖制毒物品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庭审过程中，针对指控事实，公诉机关出示了相关证据，各被告人及其辩护人进行了质证，控辩双方充分发表了意见，各被告人进行了最后陈述。鉴于此案案情重大、复杂，法庭依法宣布休庭，择期宣判。

安阳县人民检察院 13名干警 被选派为法治副校长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9月17日上午，安阳县人民检察院、安阳县教育局联合开展了向全县中小学校选派法治副校长聘任仪式暨深入落实“一号检察建议”活动，13名干警被选派为法治副校长。

仪式上宣读了《关于联合开展向全县中小学选派法治副校长的意见》，安阳县各中小学校校长向法治副校长发放了聘书，检察干警向中小学生代表发放了青少年防性侵普法宣传册。

法治副校长制度是在发展实践中形成的中国特色创举，在加强中小学校的法治教育，增强未成年学生的法治观念、法治意识，保障未成年学生健康成长，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保护师生权益，整治校园周边环境工作中，发挥了独特的作用，赢得

了家长、学校、社会的高度肯定，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

此次安阳县人民检察院共有13名精通法律业务、办案经验丰富的干警被选派为法治副校长，对安阳县所有高中和9个乡镇中心校实行了全覆盖。法治副校长将深入了解青少年特点，引导建立良好行为规范；协助开展防范校园欺凌工作；协助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督查学校是否建立安全管理、预防性侵害制度，教育行政部门是否定期进行安全检查督导；学校是否对学生开展有效的法治教育、预防性侵害等保护教育；对于已经发生的性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件，跟进相关责任人是否被追究责任，未成年被害人是否得到有效保护和救助，彰显法律权威，确保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让法治阳光温暖每一个孩子

全市检察机关法治进校园巡讲活动启动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9月18日，2019年安阳市检察机关法治进校园巡讲启动仪式在林州市陵阳镇永和希望小学举行。

此次法治进校园巡讲活动由市委政法委、市人民检察院、共青团安阳市委、市妇联、市教育局牵头组织。启动仪式上，相关负责同志为林州市人民检察院新任的5名法治副校长颁发了聘书。

市人民检察院第八检察部的3名法治宣讲员通过《呵护花开，预防未成年人人性侵害》《谁都不能欺负我》《青春不容侵犯》三个主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典型案例结合PPT和短视

频，为现场师生、家长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教育课，让同学们了解什么是性侵害、如何防范性侵害、遭遇性侵害该怎么办以及校园欺凌的危害。孩子们听得专注认真，积极参与互动，纷纷表示受益匪浅。

一名小学生说：“通过听讲座，我知道了要提高防范意识，对熟人也要保持警惕，还要保护自己的隐私，遇到侵犯要大声拒绝、及时报案。”一位家长代表说：“通过这次活动，我懂得了很多青少年法律保护方面的知识，以后会加强对孩子自我保护意识的培养。让孩子健康、安全地成长是最重要的。”

据了解，我市检察机关将在全市中小学校开展“呵护花开，预防未成年人人性侵害”暨法治进校园“百千万工程”主题教育活动，督促选派的法治副校长切实履行职责、按计划建设法治教育基地、按规定开展法治宣讲活动，制作一批高质量法治教育宣讲作品，进一步健全完善青少年普法工作的长效机制。在送法进校园系列活动中，检察机关将以办理过的性侵害案例为切入点，围绕相关法律常识，针对中小学生的身心特点，通过发放宣传资料、播放动画短片、进行互动问答等形式，进一步落实“一号检察建议”。针对法治教育薄弱、自我保护意识差、性侵害案件

可能多发的农村中小小学生，通过下乡宣传，为他们讲授法治课，使法治授课工作真正做到无死角、全覆盖；通过让教师、学生家长及学生同上法治课，强化教师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家长对学生法治教育、自我保护的重视度和参与度，真正做到检、校、家齐抓共管，共同呵护未成年人成长。

市人民检察院第八检察部负责人殷瑞峰说：“落实‘一号检察建议’，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为未成年人营造健康的成长环境是检察机关的重要职责。我们要继续深入法治教育薄弱的偏远地区、贫困地区开展法治宣讲活动，让法治阳光温暖每一个孩子。”



9月20日，安阳县消防大队对辖区高层住宅小区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检查。消防人员共检查高层住宅小区16个，整改火灾隐患107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12份，消除了一批消防安全隐患，确保了辖区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本报记者 王倩 摄）